

# 新疆圣雄氯碱有限公司 文 件

新圣氯碱〔2020〕62号

签发人：陈勇江

---

## 关于新疆圣雄氯碱有限公司 土壤检测报告的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及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要求，新疆圣雄氯碱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委托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（有限公司），对新疆圣雄氯碱有限公司厂区内土壤进行了监测，现将土壤检测报告公示如下。

公示期20天（2020年12月22日-2021年1月10日），如有异议，请向新疆圣雄氯碱有限公司安全环保处反映。

联系人：李丽娟

联系电话：18609952610

邮箱：[1522677145@qq.com](mailto:1522677145@qq.com)

附件一：新疆圣雄氯碱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土壤检测报告。

